

臺中市政府112年

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

暑期 工讀



112年

工讀時間 7/1~8/31

參加資格

學生本人需設籍臺中市4個月以上，暑期工讀報名期間為**現就讀**國內各大學(一至三年級學生)、四技(一至三年級學生)、二技或二專(一年級學生)、五專(四年級學生)，**不包含**尚未入學、應屆畢業生、空中大學學生、空中進修學院學生、夜校生、進修部學生、延畢生及研究生。

備註：為提供更多青年學子暑期工讀機會，每名工讀生進用以一次為限，111年(含)以前曾參加過者不得再報名。

報名日期

- 1 一般身分學生：
自112年4月10日起至
4月14日止
- 2 特定身分學生：
自112年4月10日起至
4月21日止

薪資

新臺幣2萬6,400元 / 月

報名方式

- 1 採**線上**報名。
- 2 報名網址：**台中市政府服務e櫃檯網站**

(<https://eservices.taichung.gov.tw/>)/申辦服務/服務分類/
求職及就業/臺中市政府112年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
報名。

4月10日
開放報名



服務e櫃檯

指導單位：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臺中市政府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專線：0800-777-888



台灣就業通

<http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>

主辦單位： 臺中市政府勞工局
洽詢電話：04-22289111轉分機35600



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網站

<http://www.labor.taichung.gov.tw/>

就業安定基金補助印製